

债券代码：162120.SH	债券简称：19 邯纾 01
债券代码：152222.SH	债券简称：19 邯建投
债券代码：1980201.IB	债券简称：19 邯邯建投债
债券代码：184582.SH	债券简称：22 邯建投
债券代码：2280419.IB	债券简称：22 邯邯建投债
债券代码：114912.SH	债券简称：23 邯建 01
债券代码：114913.SH	债券简称：23 邯建 02
债券代码：250765.SH	债券简称：23 邯建 03
债券代码：250766.SH	债券简称：23 邯建 04
债券代码：253719.SH	债券简称：24 邯建 01

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贾海波

职位：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文明路北洋科技 3 层

电话：0310-3112548

传真：0310-3112877

电子邮箱：hdjtjtcwb@163.com

（二）人员变动原因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因公司内部工作安排调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贾海波变更为崔仲民。

（三）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崔仲民

职位：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文明路北洋科技 3 层

电话：0310-3112548

传真：0310-3112877

电子邮箱：hdjtjtcwb@163.com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将按照交易所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2月8日